

# 中共九江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文件

九才字〔2019〕3号



## 关于印发《九江市人才绿卡申领管理办法》 的通知

各县（市、区）委，庐山管理局、庐山西海风景名胜区党委，九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八里湖新区、鄱阳湖生态科技城党工委，市委各部门，市直及驻市各单位党组（党委）：

现将《九江市人才绿卡申领管理办法》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中共九江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

2019年3月28日



# 九江市人才绿卡申领管理办法

为贯彻落实《中共九江市委 九江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九江市人才新政 30 条〉的通知》（九字〔2018〕16 号）及《关于印发〈九江市优秀人才若干优惠政策规定〉的通知》（九才字〔2018〕30 号）精神，结合实际，特制定本办法。

## 一、申报对象

我市 A 类和 B 类人才、C 类全职人才和 D 类非公企业（除人才工程项目外，不含机关事业单位和国有集体企业，下同）全职人才可申领“九江市人才绿卡”，持卡有效期分为长期、5 年和 3 年。

（一）A 类（国内外顶尖）人才，持卡长期有效

对象范围：诺贝尔奖、菲尔兹奖、图灵奖等国际大奖获得者；国家科学技术奖获得者；中国科学院院士，中国工程院院士；发达国家科学院或工程院院士；在世界一流大学、科研机构 and 世界 500 强企业担任过相当于终身教授、首席技术官等职务的著名专家；中国社会科学院学部委员、荣誉学部委员；中组部“千人计划（即海外高层次人才引进计划）”顶尖人才与创新团队项目中的顶尖人才和团队带头人；国家“万人计划”杰出人才；其他相当层次人才。

（二）B 类（国家级领军）人才，持卡长期有效

对象范围：国家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中组部“千人计划”创新人才长期项目、创业人才项目、文化艺术人才长期项目、高层次外国专家项目的入选者；国家“万人计划”中除杰出人才之外的入选人员、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入选人员；国务院批准的享受政府特殊津贴的专家；中科院“百人计划”A类入选人员；全国宣传文化系统“四个一批”人才；教育部“长江学者奖励计划”入选者；国家杰出青年基金获得者、中国青年科技奖获得者；国家级重点学科、学术带头人，国家级教学名师；中华技能大奖获得者、全国技术能手、国家级技能大师工作室领办人；中国工艺美术大师；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其他相当层次人才。

### （三）C类（省级领军）全职人才，持卡有效期5年

对象范围：省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赣鄱英才555工程”入选人员；“江西省百千万人才工程”入选人员；省“双千计划”入选人员；享受省政府特殊津贴专家；全省宣传思想文化系统“四个一批”人才和中青年文化名家；“井冈学者”特聘教授；省自然科学基金计划（杰出）青年基金项目获得者；省级重点学科、学术带头人，省级教学名师；省级技能大师工作室领办人、省级首席技师；省“振兴杯”职业技能竞赛等技能大奖获得者；其他省部级奖项一等奖以上获得者；其他相当层次人才。

### （四）D类（市级领军）非公企业全职人才，持卡有效期3年

对象范围：市“双百双千”人才工程入选人员（在培养期内）；“市突出贡献奖”获得者；享受市政府特殊津贴人才；非公企业

具有正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的专业技术人才；技能大师工作室、“名医、名师、名家”工作室领衔人、非公企业具有高级技师职业资格证书的技能人才；“九江工匠”获得者；“企业领军人物”和“优秀企业家”获得者；其他相当层次人才。

人才绿卡有效期从申请人具备申领条件之日起算，不溯及既往，具体以卡上“起止日期”为准（其中长期人才绿卡无“起止日期”，从“制发日期”起算）。

## 二、相应待遇

（一）免费健康体检。“人才绿卡”（在有效期内）持有人每年可申请在就近公立医院享受一次免费健康体检，按《九江市高层次人才免费体检实施办法》（九才字〔2018〕29号）执行。

责任主体：市卫健委（人事科）；联系电话：8323277。

（二）免费参观景点。凭“人才绿卡”（在有效期内）和本人身份证，可到全市公办旅游景点免费参观，按《九江市高层次人才享受公办景区旅游免票实施办法》（九才字〔2018〕28号）执行。

责任主体：市文广新旅局（办公室）；联系电话：8982263。

（三）其他优惠政策。符合条件的持卡人，也可享受《中共九江市委九江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九江市人才新政30条〉的通知》（九字〔2018〕16号）等其他优惠政策。

## 三、申报材料

（一）《九江市人才绿卡申请表》一式3份（见附件1，以

下简称《申请表》);

(二) 申报人身份证(或户口本、护照)原件及复印件 1 份;

(三) 申报人与本地企业签订的劳动合同(柔性引进人才为合同书或协议书等)原件及复印件 1 份;

(四) 申请人相关资格证书(或文件)等原件及复印件 1 份。

#### 四、申领程序

(一) 单位申报: 每年 4 月 1-15 日, 用人单位填报《申请表》, 负责收集和初审申报材料。

(二) 集中报送: 每年 4 月 16-25 日, 用人单位按属地或对口管理原则, 集中报归口部门(指各县、市、区人才办或市本级主管部门, 下同, 见附件 2) 审核。

(三) 归口审核。每年 4 月底前, 归口部门填写《九江市人才绿卡申请人主要信息汇总表》(1 份, 见附件 3, 以下简称《汇总表》), 附对应《申请表》1 份, 提供电子版, 报市委人才办。

审核时, 归口部门负责核查材料的真实性、规范性和完整性, 核对复印件与原件的一致性。

审核合格的, 经办人在复印件上写上“此件与原件相符”并签名, 及时归还原件并留存好复印件(至少保存 3 年); 不合格的, 经办人应说明原因。

(四) 分批发卡。每年 5 月底前, 按申报顺序分批制卡, 分发各归口部门, 确保 6 月底前送达申请人。

(五) 补办和注销。

1.“人才绿卡”遗失的，持卡人应及时向市委人才办提交书面申请，进行补办；

2.“人才绿卡”持卡人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撤销其持有资格，不再享受相关权益：

(1) 持卡人被发现提供虚假信息现象并被核实的；

(2) 持卡人已不在本市工作，且已与原单位无任何合作关系的；

(3) 持卡人在使用期间违反有关法律法规，造成不良社会影响的；

(4) 持卡人已办理退休手续且离开工作岗位的；

(5) 持卡人将自身权益转予他人使用的；

(6) 其他原因不适宜继续持有“绿卡”的。

## 五、其他要求

(一) 明确责任分工。建立“人才绿卡”制度是我市增强人才的归属感和荣誉感之举，充分体现市委、市政府对人才的尊重，要明确责任、指派专人和跟踪问效。

(二) 把握时间节点。由于发卡工作涉及面广、工作量大、社会关注度高，要及时宣传发动、精心部署、按时保质完成任务。逾期不补，次年可报。

(三) 严格规范管理。对违反规定的立即取消其待遇，3年内不再受理其任何人才项目申报。情节严重的，将依法依规

追究相关责任人责任。

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 附件：1.九江市人才绿卡申请表  
2.归口部门责任主体及联系电话  
3.九江市人才绿卡申请人信息汇总表

中共九江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

2019年3月28日

附件 1:

## 九江市人才绿卡申请表

申请对象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近期免冠 2寸照片 (电子版打印)
	学历		职称 (取得时间)		政治面貌		
	籍贯		国籍		户籍所在地		
	毕业时间		毕业院校		所学专业		
	身份证号			现主攻研究方向			
	单位及职务					联系电话	
	劳动合同签订时间					单位联系人电话	
	是否已落户九江					九江户籍所在地	
	九江社保编号 (柔性不用填)					人才类别	
	简历 (从大学开始)	时间	工作单位(毕业院校)		从事工作(所学专业)		职务
用人单位 初审意见	审核人: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当地县级人才办或市直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审核人: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说明: 1. 此表用人单位、归口部门和市委人才办各 1 份; 2. 随表请附: 申报人近期 2 寸免冠正面电子版证件照 (jpg 格式, 295 × 413 像素, 20—100kb, 尺寸 35 × 45mm) 、身份证 (或户口本、护照)、劳动合同、相关资格证书 (或文件) 等原件及复印件各 1 份; 3. 请按时申报, 逾期不补。



附件 2:

## 归口部门责任主体及联系电话

单位	责任科室	联系电话	单位	责任科室	联系电话
修水县委组织部	人才办	7225163	八里湖新区	组织和人力资源部	3906153
武宁县委组织部	人才办	2779655	鄱阳湖生态科技城	综合服务部	8991850
瑞昌市委组织部	人才办	4226858	九江学院	组织人事部人才办	8313960
永修县委组织部	人才办	3232255	九江职大	组织人事处 人才职称科	8375005
共青城市委组织部	人才办	4342631	市农业农村局	人事科	8562780
德安县委组织部	人才办	4332035	市人社局	人才办	8583846
柴桑区委组织部	人才办	6818605	市工信局	人事科	8211530
庐山市委组织部	人才办	2660989	市民政局	民间组织管理科	3908628
都昌县委组织部	人才办	5223242	市教育局	人事科	8223248
湖口县委组织部	人才办	6332254	市科技局	综合计划科	8224303
彭泽县委组织部	人才办	5625700	市卫健委	人事科	8323277
浔阳区委组织部	人才办	8223033	市文广新旅局	办公室	8982263
濂溪区委组织部	人才办	8986697	市金融办	办公室	8110993
庐山管理局	政治处	8295885	市科协	办公室	8222995
九江经开区	组织和人力资源部	8362688	市文联	办公室	8225849
庐山西海	组宣部	7705596			

附件 3:

## 九江市人才绿卡申请人主要信息汇总表

填报单位(盖章):

填报人及联系电话:

填报时间:

序号	姓名	性别	单位	身份证号	人才分类	有效期限
1						
2						
3						
4						
5						
6						
7						
8						
9						
10						

- 注: 1.归口部门审核申领材料, 应将符合条件的申请人主要信息汇成本表报送市委人才办;  
2.申报人 2 寸免冠电子照片须按“序号+姓名”存好保存, 用 U 盘拷贝报送;  
3.报市委人才办材料: 本表、《申请表》纸质版及电子版各 1 份, 所有申请人电子照片;  
4.归口部门须将申请人基本信息提前录入“江西省人才信息综合应用系统”。

